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al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6)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合寶豐年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列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期內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8,594	75,710	182,495	222,726
銷售成本		(35,689)	(63,196)	(161,601)	(173,394)
毛利		2,905	12,514	20,894	49,3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3,691	320	7,454	1,072
分銷及銷售開支		(6,511)	(6,896)	(19,687)	(21,732)
行政開支		(5,116)	(4,382)	(15,195)	(13,488)
融資成本		(384)	(484)	(1,231)	(1,480)
除稅前虧損		(5,415)	1,072	(7,765)	13,704
所得稅開支	4	(17)	(413)	(471)	(3,627)
期內虧損	5	(5,464)	659	(8,347)	10,077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484	(90)	3,785	(40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2,484	(90)	3,785	(4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980)	569	(4,562)	9,672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6	(0.68)	0.08	(1.04)	1.2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6,969	26,558	17,429	9,567	(205)	58,391	118,709
期內溢利	-	-	-	-	-	(8,347)	(8,34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3,785	-	3,78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3,785	(8,347)	(4,562)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u>6,969</u>	<u>26,558</u>	<u>17,429</u>	<u>9,567</u>	<u>3,580</u>	<u>50,044</u>	<u>114,147</u>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6,969	26,558	17,429	8,067	859	62,024	121,906
期內溢利	-	-	-	-	-	10,077	10,07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405)	-	(4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05)	10,077	9,672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u>6,969</u>	<u>26,558</u>	<u>17,429</u>	<u>8,067</u>	<u>454</u>	<u>72,101</u>	<u>131,57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其最終控股方為嚴萍女士，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本公司即將開展醫療及大健康相關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及經營連鎖牙科診所、互聯網醫院、生物製藥及健康管理服務平台以及相關上下游供應鏈業務。

載入本集團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內的項目使用各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其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大部分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基地。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的會計政策編製。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期內，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期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據此，本集團已釐定經營分部僅有一個，即製造及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

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故概無呈報分部資料作進一步的分析。

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的收入				
— 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	38,605	75,710	182,575	221,942
— 分包工作收入	(11)	—	(80)	784
	<u>38,594</u>	<u>75,710</u>	<u>182,495</u>	<u>222,726</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收入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客戶地點而定。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中國	1,842	8,941	8,917	23,206
— 歐洲	1,940	2,961	28,199	33,697
— 澳洲及大洋洲	13,127	18,349	15,342	21,170
— 北美洲	9,805	34,722	77,007	96,637
— 亞洲	10,954	10,073	49,655	47,093
— 中南美洲	26	664	682	923
	<u>38,594</u>	<u>75,710</u>	<u>182,495</u>	<u>222,726</u>

4.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6)	283	39	1,725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	146	432	1,282
遞延稅項	<u>31</u>	<u>(16)</u>	<u>111</u>	<u>620</u>
於損益內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u>49</u>	<u>413</u>	<u>582</u>	<u>3,627</u>

本集團按16.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兩個年度內，除非優惠稅率適用，否則中國附屬公司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在中山區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註冊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3年期間可享受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內的現行稅率計算。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689	63,196	161,601	173,3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2	711	1,751	1,8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9	1,058	3,159	3,103
無形資產攤銷	<u>30</u>	<u>29</u>	<u>83</u>	<u>84</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150	18,417	36,671	50,387
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019</u>	<u>1,408</u>	<u>5,487</u>	<u>3,743</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10,435</u>	<u>19,825</u>	<u>42,159</u>	<u>54,130</u>

6.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5,464)</u>	<u>659</u>	<u>(8,347)</u>	<u>10,077</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800,000</u>	<u>800,000</u>	<u>8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概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已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向海外市場銷售充氣產品及相關附屬品，並著眼於進一步擴大及發展其於大健康領域的業務，特別是中國口腔護理行業的發展，以實現集團業務多元化及增加股東價值。

全球疫情仍然是影響本集團主要業務及拖慢新業務發展的最關鍵要素。期內，物流及勞工成本上漲削弱本集團利潤率。難以確定此情況會否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持續。本集團一直監察有關情況，並考慮可能的措施，包括開發新產品及執行成本控制措施，以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

中國國內新口腔護理業務發展受到中國疫情管控影響，如旅遊限制及封鎖。本集團計劃與地方政府及口腔護理行業內的專業團體合作，建立創新的口腔護理服務平台。本集團相信新業務發展可成為其未來業務表現成功的主要動力。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82,495,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的收入約人民幣222,72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0,230,000元或18.1%。期內來自銷售帶鼓風機的充氣遊樂產品的收入為約人民幣182,575,000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98,936,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減少約人民幣16,361,000元或8.2%。

期內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分析載列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銷售成本

期內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61,601,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73,394,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1,793,000元或6.8%。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毛利約為人民幣20,894,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毛利減少約人民幣28,438,000元或6% (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49,332,000元)。期內毛利率為約11.5%，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毛利率減少約10.6% (二零二一年：約2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為約人民幣7,454,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8,526,000元或795% (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072,000元)。增加主要由於匯兌收益人民幣5,055,000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期內分銷及銷售開支總額為約人民幣19,687,000元 (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1,732,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約人民幣2,045,000元或9.4%。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15,195,000元 (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3,488,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增加約人民幣1,707,000元或12.66%。增加主要由於重新分類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租賃負債的利息為約人民幣1,231,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減少約人民幣249,000元或16.8% (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480,000元)。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8,347,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相應期間溢利減少約人民幣18,424,000元或182.8% (二零二一年：溢利約人民幣10,077,000元)。

虧損乃主要由於銷售大幅減少。此外，因生產成本單價遠高於未來銷售單價導致面料廠的成品庫存計提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百萬元。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期內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期內，本公司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1)
嚴萍女士	實益擁有人	424,560,000	53.07%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按於本公告日期之8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交易必守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及其他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聯交所網站存檔的公開記錄以及本公司備存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或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依照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其提供額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有價值的最佳人選。

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獲採納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期內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採納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期內，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6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160,000,000股新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配售事項條件已獲達成，且配售代理已成功按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所有配售股份，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7%。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費用及其他配售開支後)約為40,52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動用如下：(i)13,500,000港元用於在合適的機會出現時投資廣東省內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潛在牙科診所；及(ii)餘下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企管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成立，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以及企管守則守則條文D.3的規定。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審核委員會由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連菁鈺女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鄧昕女士及沈錦丹女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沈錦丹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而任曉平先生則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即審核委員會成員(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期內未經審核簡明財務業績尚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嚴萍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嚴萍女士、劉耀光先生及肖健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錦丹女士、連菁鈺女士及鄧昕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al.co刊載。